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亿利达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收到告知函后，公司积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按照《告知函》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请做好亿利达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